

证券代码：603320

股票简称：迪贝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3-011

转债代码：113546

转债简称：迪贝转债

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；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；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5,490,478.52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3,0021,212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,401,696.96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.4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《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0-2022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对该方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3日